

## 《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审议

# 优化涉企检查执法 多部门统一参加实施一次性检查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在对企业的监管执法过程中,针对涉企检查部门多、频次高、干扰企业正常经营的问题,应当采用联合检查的方式,由牵头部门组织、多部门参加,按照同一时间、针对同一对象,实施一次检查。昨天,《北京市优化营商环境条例(草案)》提请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其中,对企业开办、监管执法不够统一等方面,制定了针对性条

款,形成制度性解决方案,切实提高企业和群众办事便利度。

会上,市司法局局长李富莹受市人民政府委托,就草案作说明。在企业开办方面,条例草案明确,设立一般经营项目的市场主体,申请人提交的材料齐全的,有关政府部门应当即时办结,并可根据需要一次性向申请人提供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所需的营业执照、公章和票据;不能即时办结的,应当在1个工作日内

办结。

在行政审批方面,推行告知承诺制。申请人承诺符合办理条件的,政府部门直接作出同意的决定;对于未履行承诺的,责令其限期整改,整改后仍未达到条件的,撤销决定,并将有关情况纳入本市信用信息平台。

为保障市场主体依法自主开展生产经营活动,条例草案进一步规范和创新监管执法方式。针对涉企检查部门多、频次高、干

扰企业正常经营的问题,明确本市在现场检查中推行行政检查单制度,有关部门应当按照行政检查单实施现场检查,不得擅自改变检查内容、检查方式、检查标准。对监管对象实施多项监管内容检查的,应当采用联合检查的方式,由牵头部门组织、多部门参加,按照同一时间、针对同一对象,实施一次检查,完成所有检查内容。

这次新冠肺炎疫情对于经济

社会影响较大,很多企业出现经营困难。市人大财经委认为,面对经济下行压力和突发事件对企业经营的重大影响,建议增加为企业纾困的相关内容。具体表述为:“因自然灾害、事故灾难或者公共卫生事件等突发事件给企业造成重大直接经济损失的,市人民政府应当根据企业遭受损失的情况,制定救助、补偿、安置等善后工作计划并组织实施。”

## 《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审议

# 应对疫情突发事件“物业有责”

本报讯(记者 周美玉)昨天,在市十五届人大常委会第十九次会议上,市人大常委会副主任委员王荣梅作了关于《北京市物业管理条例(草案)》审议结果的报告。其中规定,发生突发事件,物业服务人应当按照要求服从政府统一指挥,积极配合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和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开展工作,落实应急预案以及各项应急措施。

此外,草案规定了物业管理委员会制度,法制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明确物业管理委员会的临时性、过渡性定位,以及物业管理委员会的职权有限性。明确了物业管理委员会的组建条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不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的;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但确有困难未成立的;业主大会成立后,未能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另外,对物业管理委员会制度,明确其任期为三年。

导物业服务人开展各项应对工作。物业服务人应当按照要求服从政府统一指挥,积极配合街道办事处、乡镇人民政府和居民委员会、村民委员会开展工作,落实应急预案以及各项应急措施。

此外,草案规定了物业管理委员会制度,法制委员会认为,有必要明确物业管理委员会的临时性、过渡性定位,以及物业管理委员会的职权有限性。明确了物业管理委员会的组建条件,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可以组建物业管理委员会:不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的;具备成立业主大会条件,但确有困难未成立的;业主大会成立后,未能选举产生业主委员会的。另外,对物业管理委员会制度,明确其任期为三年。

# 北京发布2019年度“扫黄打非”十大案件

本报讯 近日,北京市“扫黄打非”办公室公布2019年“扫黄打非”十大案件,涉及著作权侵权、非法出版、网络传播淫秽物品、发布违法广告等类型。据统计,2019年北京市共查办“扫黄打非”案件5532起,收缴各类非法出版物457万余册(张)。

一、“范特西视频”APP侵犯著作权案(网络侵犯影视著作权)

2019年2月,北京警方对“范特西视频”APP传播春节档电影高清盗版案进行立案侦办。经查,该APP提供在线观看、下载2019年春节档电影和其他大量来源不明的影视作品,3月10日,依法对涉案公司北京昂蓝科技有限公司进行现场查处,依法传唤该公司法人陈某某及涉案员工。经审查,对陈某某等9人以“侵犯著作权罪”依法刑事拘留。目前,该案已批捕2人,进入起诉阶段,案件被公安部、国家版权局、最高人民检察院列为联合挂牌督办重点案件。

二、鼎阅公司侵犯著作权案(网络侵犯著作权)

2019年3月,北京警方对鼎阅公司涉嫌侵犯著作权案进行集中查处打击,依法传唤涉案人员265人,刑事拘留90人。经查,2017年以来,覃某某控制的鼎阅公司未经授权人许可,将其其他数字阅读公司拥有著作权的电子书籍复制后大量投放到旗下APP上,涉嫌侵权书籍约1.3万余部,仅2018年12月一个月非法收入就达1200余万元。目前覃某某等12人已被依法批捕,案件进入起诉阶段。该案为北京市近年来破获的涉案人员最多、涉案作品最多、影响最大的一起网络侵权案件,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国家版权局、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列为联合挂牌督办重点案件。

三、陈某某销售盗版图书案(销售盗版图书)

2018年10月,北京市文化执法部门会同北京警方对通州区一处库房进行执法检查,现场查获非法出版物57万余册,涉及20余家出版社。经查,涉案嫌疑人陈某某租赁库房存储并销售多种侵权盗版出版物,码洋总额约1500万元。2019年3月,通州区人民法院宣判,陈某某贩卖盗版图书、侵犯著作权犯罪事成立,判处有期徒刑4年。该案销售侵权盗版出版物数量和码洋较大,涉及出版社较多,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国家版权局、公安部、最高人民检察院列为联合挂牌督办重点案件。

四、“曼陀SP庄园”导航网站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网络传播淫秽物品)

2019年7月,北京警方会同文化执法部门对“曼陀SP庄园”导航网站利用淫秽色情内容非法牟利的违法行为进行侦查取证,查实该网站内含大量淫秽色情视频、图片和小说,2019年9月,抓获李某等网站实际经营者、管理员及骨干分子等犯罪嫌疑人5名。目前,李某等5人因涉嫌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罪已被依法批捕,案件正在进一步侦办中。该案已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公安部列为联合挂牌督办重点案件并入选2019年全国“扫黄打非”十大案件。

五、周某某违规开办公司非法经营案(非法经营)

2019年7月,北京警方会同市文化执法总队根据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转办线索

展开调查。经查,某出版社副社长周某某违规开办公司,利用公职身份和私人关系,从非法渠道获取大量外文图书影印件,形成存有非法出版物1.6万余种“WISEBOOK”数据库,并雇用曾某某进行销售,获利20余万元。2019年12月31日,海淀区人民法院宣判,周某某非法经营犯罪事实成立,判处有期徒刑1年,罚金10万元;曾某某非法经营犯罪事实成立,判处有期徒刑1年,罚金5万元。该案是公职人员利用职务之便开展违法经营活动的典型案件,已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公安部列为挂牌督办重点案件。

六、毛某通过网络传播淫秽物品牟利案(网络传播淫秽物品)

2019年7月,北京警方对嫌疑人毛某在网络发布帖文传播、销售淫秽色情图片和视频的违法行为进行立案调查。经查,毛某利用网络新技术在某网盘服务器上存储了大量淫秽色情图片和视频,采用付费分享的方式兜售牟利。目前,检察机关已对毛某依法批捕并起诉。该案为利用网络新技术传播淫秽物品牟利的新型案件。

七、14家公司擅自出版发行《厚黑学全集》和《厚黑学》图书系列案(非法出版图书)

2019年3月,北京市文化执法总队发现北京多家企业通过天猫网店发行涉嫌违规图书《厚黑学全集》和《厚黑学》。经查,两书共违规出版296872册,发行277098册,违法经营额达205.87万元。2019年5月,市文化执法总队对擅自出版发行《厚黑学全集》和《厚黑学》的北京创美汇品图书有限公司等14家公司予以行政处罚,没收企业违法所得,其中对违法行为严重的2家公司分别处以罚款420.01万元、653.72万元。该案为近年来我市出版物领域单起行政处罚款额最高、处罚单位数量最多的案件,已被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列为挂牌督办重点案件。

八、某公司通过网络传播盗版教材案(网络侵犯著作权)

2019年5月,北京市文化执法总队对未经著作权人许可,通过多人云视频会议软件ZOOM平台进行网络授课的北京某科技公司作出罚款20万元的行政处罚。该案是我市对网络互动教学授课中出现的侵权行为进行处罚的第一案,是近年来出现的新型网络侵权案件,已入选国家版权局“剑网2019”专项行动十大案件。

九、某公司擅自出版网络游戏案(非法出版网络游戏)

2019年4月,北京市文化执法总队对未经国家新闻出版行政部门审批,擅自发布、运营手机游戏的某公司作出罚款70.749万元的行政处罚。该案是全国网络游戏审批监管职能调整后,我市查办的未获游戏版号擅自发布运营网络游戏第一案,也是近年来单起罚款数额较大的案件。

十、某酒店登载含有色情低俗内容广告案(发布违法广告)

2019年8月,根据全国“扫黄打非”办公室转办线索,北京市市场监管部门对登载发布含有性暗示广告内容的某酒店进行查处。经查,该酒店网站广告视频中确有不符合社会良好风尚的内容,市场监管部门责令其立即停止发布此广告,并作出罚款20万元的行政处罚。该案为利用网络传播色情低俗广告的典型案件。

# 来自或去过疫情严重国家人员需隔离14天

本报讯(记者 陈曦)目前,我国周边一些国家疫情形势严峻。北京作为国家的首都,以及国际交往中心,有哪些应对的措施?对此,在昨天举行的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北京市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高小俊表示,北京要严防疫情输入风险。

高小俊介绍,近期,新冠肺炎疫情

在海外呈现扩散的态势,社会对此高度关注,北京市正全面加强入境健康管理,严防疫情输入风险。对来自或者去过邻近国家疫情严重地区的人员,按北京市疫情防控的规定,要接受居家隔离或集中隔离观察14天。对在京的外籍人士,建议主动服从所在社区的健康管理,共同防范疫情风险。

# 228家二、三级医院非急诊预约达100%

本报讯(记者 陈曦)记者昨天从北京市举行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北京市228家二、三级医院全部实行非急诊全面预约,全面预约的比例从81%增长到100%。

北京市卫生健康委新闻发言人高小俊介绍,2月15日,北京市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领导小组医疗保障组要求全市三级医院原则上要在2月20日前、二级医院原则上要在2月25日前实行非急诊全面预约。近几日,各医院运行基本平稳。该措施实施后,将减少患者在医院非诊疗

的等待时间,减少交叉感染的风险。

根据通知要求,除急诊、发热门诊外,全市的二、三级医院原则上要全面预约就诊;预约就诊可以通过网络、电话114等不同的预约挂号途径进行挂号就诊;慢性病患者和老年人,如就诊可先到社区卫生服务中心进行首诊,如病情复杂,通过医联体预约转诊到二级以上医院就诊。

下一步,市卫生健康委还将针对老年等患者,做好诊疗帮助与服务,保障正常诊疗秩序。

# 石景山区全面开展“一米线”行动

本报讯(记者 陈曦)记者昨天从北京市举行的新冠肺炎疫情防控工作新闻发布会上获悉,石景山区在人员密集的公共场所开展了“一米线”行动,积极引导居民,将“因为爱你,离你一米”作为一种新的文明时尚,维护老百姓的安全。

石景山区副区长周西松介绍,全区已有72家医疗机构,54家大型商超和社区菜店,40家银行网点、通信营业厅、邮政局,161栋商务楼宇等公共场所设置了“一米线”8500处,让群众互相之间保持一米距离,以最大限度保障群众安全。比如,全区72家医疗机构开展三级预检分诊并按照要求在挂号、缴费等区域以及食堂等可能

出现排队的场所严格实行“一米线”管理;区政务服务中心在全区19个政务服务大厅的门口和服务台等排队区域施划“一米线”共113处,确保在人口测温、业务办理等环节保持一米间隔。全区54家大型商场、超市及社区菜店均在人口测温处、服务中心等处设立了“一米线”,在测温处配备了免洗消毒液;同时,全区161个楼宇“一楼一码”制,有效控制人员流量,并精准掌握企业员工情况。

据了解,截至2月23日16时,石景山区161栋楼宇已复工119栋,已复工企业1404家。规模以上重点企业已全部实现复工或开启远程办公模式。